**2023年度合肥大学二级学院团委书记述职评议考核指标**

（共100分，自评总分65分，校团委打分35分）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一级指标** | **二级指标** | **指标内涵** | **主要观测点** | **学院自评**  **（65分）** | **校团委打分（35分）** |
| 1.引领力  （15分） | 1.1学习教育活动（3分） | 聚焦团员和青年主题教育，各班级团支部专题学习开展效果好，学院团支部完成率和录入率高，“青年大学习”主题网课团员参学率高。 | 2023年度团支部专题学习录入率100%（2分）；“青年大学习”主题团课参学率达95%以上（1分）。 | / | **校团委负责**（3分） |
| 1.2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（3分） | 组织团员参加校级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培训班；认真组织开展二级学院青马工程培训班，实现团学骨干培训全覆盖。 | 按要求组织学生参加校级培训并全部结业（1分）；有计划有方案的开展院级青马工程培训，班级团支部委员、院级学生会工作人员培训全覆盖（2分）。 | 2 | **校团委负责**（校级结业1分） |
| 1.3党建带团建（2分） | 学院党委每学期至少召开1次党委会议研究团的工作和建设，听取学院团组织开展学生思想政治工作汇报和学生会工作汇报等。 | 学院党委会记录（2分）。 |  | / |
| 1.4培养和选树学生典型（6分） | 积极推荐优秀学生参加“校级榜样学子”“合肥市十佳大学生”“安徽省优秀共青团员”“安徽省十佳大学生”“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”“中国电信奖学金”等评选。 | 当选校级“榜样学子”（含提名）（1分）；市级（2分），省级（3分），国家级（5分）。同一评选以最高奖项为准，不累加，最高得分6分。 |  | / |
| 1.5关注学生思想动态（1分） | 通过团支部书记报告请示、座谈会、民主评议、个别谈心等形式，主动深入团员和青年，及时掌握学生思想动态。 | 座谈会、谈心活动等记录（1分）。 |  | / |
| 2.服务力  （38分） | 2.1科技创新  （9分） | 搭建学生参加课外科技和学术活动平台，积极组织学生参加2023年“挑战杯”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；采取多项措施（设立组织机构、经费支持、场所、教师指导），学生参与面广。 | 动员组织学生参赛，开展院级培训会、讲座和项目辅导等（1分）。 |  | / |
| 建立完善的科技创新培养体系，有一定规模的指导教师团队，经常性等开展科技创新活动（1分）。 |  | / |
| 人数低于1000学院校赛报名20组以上，人数高于1000学院校赛报名30组以上（1分），参加省赛（2分），参加国赛（4分），同一项目以最高奖项为准，不累加；有项目申报第十一届“青苗杯”安徽省项目资本对接会（1分），有项目参加安徽省大学生“揭榜挂帅”比赛（1分）。最高得分7分。 | / | **校团委负责**（7分） |
| 2.2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（16分） | 学院成立学生志愿服务组织，开展品牌志愿服务活动；社会实践、志愿服务基地建设有形有效。 | 立项2023年志愿服务项目并顺利结项（1分）；建立新的校外社会实践基地并提供合作协议（1分）。 | / | **校团委负责**（2分） |
| 规范开展校内志愿服务和校外社会实践，志愿汇打卡、活动证明使用规范，完成2023年度星级志愿者评定工作。 | 志愿服务活动有计划，有总结（1分）；组织志愿者工作培训，规范志愿汇打卡（1分）；团员个人年度志愿服务时长不少于20小时（1分）；每个团支部每学期至少开展1次校外考察实践、劳动教育、志愿服务等（1分）；常态化组织不少于25%的团支部团员向社区“青年之家”报到（1分）；志愿服务集体、项目或个人受到校级表彰（1分），省市级表彰（2分），国家级以上表彰（3分）。同一项目或个人以最高奖项为准，不累计加分，不包含三下乡评比。最高得分8分。 |  | / |
| 积极组织学生参与“三下乡”“返家乡”等社会实践活动，鼓励学生在校期间结合专业方向参加社会实践或劳动教育实践。 | 每名学生在校期间至少参加1次“三下乡”“返家乡”等社会实践（1分）；获批省级或国家级专项（1分）；实践集体或个人受到省市级表彰（3分），国家级表彰（4分）。以最高奖项为准，不累加。最高得分6分。 |  | / |
| 2.3“第二课堂成绩单”（4分） | 将学生参与活动情况纳入综合素质评价体系，积极使用第二课堂线上平台，确保客观记录、有效认证、科学评价。 | 在第二课堂线上平台中发布活动超过40项（4分），超过20项（2分），低于20项不加分。 | / | **校团委负责**（4分） |
| 2.4校园文化艺术活动（4分） | 文化艺术活动开展有序，效果良好，营造良好的校园文化艺术氛围；在校园文化节、科技节、社团文化节中积极打造学院特色活动，申报校级活动立项；组织学生参加省市级活动和评选。 | 申报2023年校级立项活动并在评选中获二等奖以上（2分）；组织学生个人或团队参加省市级活动，如安徽省校园读书创作活动、经典诵写讲比赛、“星火杯”认知大模型场景创新赛等（2分）。 | / | **校团委负责**（4分） |
| 2.5大学生就业创业（5分） | 促进大学生就业创业，落实青年就业促进计划，鼓励青年学生参加“青年之家”“扬帆计划”等实习实践活动，团干精准帮助困难学生有实效，认真实施“西部计划”。 | 有学生参加安徽省“扬帆计划”实习等就业见习活动（1分）；本学院结对2023届困难家庭毕业生全部由支部推荐并已经落实工作（1分）；举办“启航青春”“就业引航”等共青团促就业活动（1分）；有毕业生入选西部计划（2分）。 |  | / |
| 3.组织力（35分） | 3.1班子建设  （3分） | 学院团委班子队伍健全，严格落实从严治团各项要求，扎实推进共青团改革，按规定规范召开第一次团代会。 | 健全专兼挂团干部队伍（1分）；有学生党员的学生团支部由学生党员担任团支部书记（1分）；规范召开学院第一次团代会（1分）。 |  | / |
| 3.2团员发展和推优入党（5分） | 按照《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发展团员工作细则》，规范发展新团员。按照《共青团推优入党实施办法》，规范开展推优工作。 | 2023年新团员发展工作公开公平公正，发展前严格审核学生材料和资格，未出现发展已有团籍的学生现象（1分）；经团组织推优入党材料及时规范，入党积极分子和发展对象全部由团组织推优（1分）；智慧团建系统中及时录入推优入党信息(1分)；开展团员分层分类教育培训（2分）。 |  | / |
| 3.3团支部建设（14分） | 及时完成新生团关系转接、毕业生“学社衔接”等工作；认真指导各班级团支部开展“三会两制一课”、主题团日、专题组织生活会、对标定级、团员教育评议和团内激励等相关工作，智慧团建系统内工作录入及时完整。 | 做好团费的收缴和管理工作（1分）；主题团日活动评选获奖（3分）（校级一等奖3分，二等奖2分）；获评“活力团支部”“五四红旗团支部”（4分）（安徽省2分，全国4分）；团支部对标定级达100%（1分）；专题组织生活会达100%（1分）；先进性评价达100%（1分）；完成团内激励录入(1分)；2023届学社衔接转出率达到99%以上（1分）；入团年龄审核认定等其他组织工作（1分）。 | / | **校团委负责**（14分） |
| 3.4加强学院学生会、学生社团建设（6分） | 能认真指导学院学生会、学生社团开展工作，严格执行《关于推动高校学生会（研究生会）深化改革的若干意见》；规范学生社团管理，指导老师认真指导学生社团开展工作。 | 学生会有选拔、培养、考评机制（1分）；按期规范召开学代会（1分）；建立学生会、学生社团团支部（1分）；有学生在校学生会（研究生会）担任主席团成员（1分），有学生在省市担任学联主席（1分）；指导社团申报安徽省和全国“活力社团”（1分））。 |  | / |
| 3.5宣传工作（7分） | 认真做好共青团宣传工作，全面推进团属新媒体建设和管理工作，实行“三审”制度，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，做好舆情监控。积极组织学生参加省市级活动。 | 推荐学生参加校级新媒体培训班（1分）；获评校级新媒体运营奖（1分）；工作情况被省级以上团属媒体平台推送（2分）；积极组织学生参加省市级活动，如寻访2022年度青年好网民故事征集评选等（1分）；关注学生动态，未发生网络舆情和意识形态工作问题（2分）。 |  | / |
| 4.大局贡献度（12分） | 4.1开展特色工作（2分） | 结合学院专业学科特点和学生实际，发挥共青团组织作用，开展特色工作。 | 特色工作开展频度高，效果好。（2分） |  | / |
| 4.2开展“我为青年办实事”专项活动（2分） | 积极开展“我为同学做实事”专项活动。 | 关注学生权益维护，有项目申报安徽省高校学生组织“我为同学做实事”活动（1分），获评优秀项目（1分）。 |  | / |
| 4.3承办全校性活动（2分） | 承办校团委牵头的相关校级活动。 | 积极承办如烈士陵园敬献、专场志愿服务、专项比赛等，每项1分（2分）。 |  | / |
| 4.4工作配合度（2分） | 学院团委书记参加校团委组织的集体活动、工作会议；各学院学生会参加校团委、校学生会组织的集体活动、工作会议；按时上报工作材料。 | 按时参加会议，上报材料。（2分） |  | / |
| 4.5共青团工作的理论研究（4分） | 重视共青团工作的理论研究，在学术期刊上发表共青团工作论文，积极参加上级团组织课题研究项目和评选。（4分） | 在期刊上第一作者公开发表共青团工作论文（2分）；申报获批安徽省及全国学校共青团研究课题等。（2分） |  | / |
| 总分： | 学院名称： | | | 自评分： |  |